

## 英國進行新式樣保護指令(98/71/EC)修正諮詢



歐盟執委會於去年 9月公佈了新式樣保護指令修正建議案，針對現行零組件新式樣保護的現況加以調整，以增強歐盟境內零件市場的競爭力；英國政府為此亦針對指令之修正建議案展開諮詢程序。

依據現行歐盟新式樣保護指令，所謂新式樣係指「物品可見之外觀」(visible appearance of an object)，且不包含技術特徵在內。藉由新式樣保護制度，保障權利人投資能有一定之回饋，也可激發更多新式樣的設計產生。

在前述制度設計下，任何複合性產品 (如汽車、家電製品)之銷售已為新式樣權利人帶來經濟上的利得。但是當前述商品故障或毀損時，原新式樣權利人是否可主張對於修復產品所需之零組件(spare parts)亦能享有獨占權？由於現行新式樣保護指令中第14條規定零件必須能夠修復該產品以「恢復該產品原有之外觀」，因此新式樣保護亦間接導致原權利人對於修護配件市場之壟斷。

歐盟新式樣保護指令在制定當時，對於「零配件」之保護議題，曾引發會員國間極大爭議，因此現行第 14條予以折衷處理，亦即允許各會員國在國內法放寬市場競爭，但是對於任何減少市場競爭之立法則不允許。

英國在此議題上採取寬鬆之立場，因此，英國境內有著相當成熟且蓬勃的修護配件市場，也提供消費者更高品質且價格更優惠的選擇。因此，即便歐盟新式樣保護修正後，對英國境內之衝擊也很有限。

### 相關連結

UK Patent Office

Directive 98/71/EC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f 13 October 1998 on the legal protection of designs

上稿時間：2005年04月

UK Patent Office: <http://www.patent.gov.uk>

Directive 98/71/EC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f 13 October 1998 on the legal protection of designs

資料來源：[http://europa.eu.int/eur-lex/en/lif/dat/1998/em\\_398L0071.html](http://europa.eu.int/eur-lex/en/lif/dat/1998/em_398L0071.html)

文章標籤

推薦文章